

证券代码：301123

证券简称：奕东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8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预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 2025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8,681,813.9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9,657,648.16 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75,834,294.5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11,213,788.88 元。

为了回报投资者并树立股东对公司的长期投资理念，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同时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后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截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数 234,640,000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户 3,038,900 股后的股本数 231,601,100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160,110 元（含税）。

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二、 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金分红方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三、 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

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

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 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